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 方科 公告编号：临 2022-044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2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进行重整。2020年7月，北京一中院裁定对方正集团及其子公司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信产集团”）、北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2021年7月，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根据生效的重整计划，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方正信产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全部转入新设立的“新方正集团或其下属新设业务平台”，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为“新方正集团或其下属新设业务平台”。2021年9月，方正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即下属新设业务平台公司，以下简称“方正信息产业”）设立完成。2021年10月，新方正集团（即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完成。2022年1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人寿”）重大股权投资新方正集团。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新方正集团的股权结构为：平安人寿设立的 SPV 持股 66.507%，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代表珠海国资）设立的 SPV 持股 28.503%，债权人组成的持股平台（合伙企业）持股 4.99%。新方正集团将持有方正信息产业 100% 股权，成为方正信息产业的控股股东；方正信产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

全部转入方正信息产业，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为方正信息产业；平安人寿设立的 SPV 拟成为新方正集团的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平安人寿的控股股东，拟间接控制公司。上述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为 12 个月，自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计算。2022 年 6 月 24 日，方正集团书面告知公司，受疫情等多方面因素叠加影响，上述重整计划无法在原定期限内执行完毕。经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申请，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批准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5 日